
信息学院关于 2023 年上半年 研究生毕业答辩工作安排的通知

根据学校、学院相关工作要求，为保证学院 2023 年上半年研究生毕业资格审查、论文答辩及学位授予等工作的顺利完成，现就相关工作事项做如下安排：

一、2023 年上半年研究生毕业资格审查及答辩工作安排

（一）毕业资格审查

1、审查内容：是否修满培养方案规定的毕业所需学分，学费是否缴清，是否完成毕业电子图像采集。

毕业资格审查统一由学院研究生办公室按照学校要求进行，对于未修满培养方案规定的课程和学分、未按时缴纳学费的研究生，毕业资格审查不合格，不能进入毕业答辩的后续环节。

2、不能按期毕业的研究生，请于 2 月 24 日（星期五）前，到研究生管理信息系统中申请延期，不再接受书面材料，逾期不予办理者将按《云南大学研究生学籍管理规定》做出处理。

3、提前毕业的研究生请按照《云南大学研究生提前毕业暂行规定》要求准备相关材料，于 2 月 24 日（星期五）前在个人的研究生管理信息系统中申请，并将书面材料提交研究生院审核，经导师、学院和研究生院审核完成方取得提前毕业资格。

（二）答辩资格审查

1、论文预评审及申请学位成果条件审核

申请毕业硕博研究生将完成的学位论文最终版本，导师审核认为达到要求后提交学院。请于2月24日（星期五）中午12:00点前打印装订纸质论文1本、本人自行撰写的《学位申请报告》（内容应包含学分完成情况和科研成果情况，请对照《信息与通信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位点博士研究生申请博士学位科研成果条件（试行）》、《信息学院学术型硕士研究生申请硕士学位科研成果条件（试行）》或《信息学院专业型硕士申请学位科研成果条件（试行）》中的科研成果条件要求撰写），填写《云南大学博士(硕士)学位论文预审记录表》（导师本人亲笔签字），《信息学院学位论文预评审表汇总表》，博士以个人为单位、硕士以班级为单位收齐、汇总后，将《云南大学博士(硕士)学位论文预审记录表》（纸质版）、《信息学院学位论文预评审汇总表》（电子版）交学院研究生工作办公室，统一转交学位点进行论文预评审及申请学位成果条件审核。未达到申请学位科研成果条件者，可申请推迟毕业，也可申请答辩、但不得授予学位。

导师须在《云南大学博士(硕士)学位论文预审记录表》上签署是否同意学生参加预评审的意见，若导师不同意学生参加预评审，须同时以书面形式将不同意的理由、意见在2月24日（星期五）前提交研究生办公室。

学院各学位点成立预评审小组，根据《云南大学博士、硕士学位论文预审办法》，对论文选题与就读专业内涵的吻合性、论文组织与内容、工作量与撰写规范性等方面进行预评审。各学位点对预评审结果从优到差排序，将后 20%的学位论文（按申请毕业研究生人数），提交学院预评审工作小组（由院学术委员会委员、学科带头人、各学位点负责人等构成）集中开会评审，确定最终预评审结果。

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的论文，不得进入后续环节；预评审结果为“修改后通过”的论文，请与导师沟通、修改完善。学院填写《云南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预审结果汇总表》，并将纸质版提交学位办备案。论文最终通过院内预评审后方可进行送审论文上传。

2、提交学位申请及上传送审论文

通过论文预评审的博士生在提交学位申请之前，须到个人的研究生信息管理系统中上传《云南大学博士学位论文预答辩申请表》、《云南大学博士学位论文预答辩记录》和《云南大学博士学位论文预答辩意见书》等预答辩材料扫描件，经审核通过后方可提交学位申请和上传送审论文。

(1) 博士生提交预答辩材料截止时间：3月1日（星期三）

(2) 通过论文预评审的硕士生可直接到个人的研究生信息管理系统 (<http://ehall.ynu.edu.cn/new/index.html>) 提交学位申请和上传送审论文，相关内容须严格认真填写。

(3) 博士生须在 3 月 10 日（星期五）前，硕士生须在 3 月 24 日（星期五）前提交学位申请和上传送审论文。送审论文的封面、扉页、致谢和科研成果等须严格遵守学校通知的要求，论文一经上传无法撤销。

3、导师、学院对学位申请进行审核

研究生提交学位申请后，自行联系导师进行审核。导师进入个人的研究生管理信息系统对研究生学位论文的完成情况、是否达到论文送审要求等进行审核，达到要求的导师在系统上签字同意并提交，然后由学院研究生办公室在规定时间内把审核通过的研究生名单上报研究生院。

(1) 导师审核时间：博士生 3 月 10 日（星期五）前，硕士生 3 月 24 日（星期五）前。

(2) 学院审核时间：博士生 3 月 10 日（星期五）前，硕士生 3 月 24 日（星期五）前。

4、送审论文学术不端行为检测

学位论文评阅前须进行学术不端行为审查，检测通过后方可参加论文评审（注意：仅能进行一次防抄袭系统检测，论文复制比超过 10%的严格按照《云南大学硕士、博士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处理办法》处理（云大研[2018]2 号））。

5、档案材料提交

由于学校对档案材料的要求做了调整，请按照信息学院归档要求（附件4）提交档案材料。请提前做好相关材料（需要导师签字的地方须请导师签好字），博士生以个人为单位，硕士生以班级为单位收齐，于3月30日前交学院研究生办公室审查。请注意，不同年级需要提交的档案材料不同。

（三）论文评阅

博士生学位论文、被学校抽中送审的硕士学位论文由学校安排进行匿名评审，未被学校抽中送审的硕士学位论文由学院安排匿名评审。

按照学校要求，评审论文必须由学院在研究生信息管理系统“送审论文上传管理”统一下载，不接受个人提交或其他来源的论文。

（四）论文答辩安排

毕业博士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由导师安排，原则上答辩委员会2/3以上委员应为博士生导师。答辩委员会安排须提前报学院研究生办公室，经审核无误方能答辩。请于5月15日（星期一）前完成答辩工作。

硕士论文答辩由学院统一安排，时间暂定于5月6日（星期六），答辩地点在呈贡校区。

（五）答辩后材料提交

1、答辩通过的研究生，在学院规定时间内登录研究生管理信息系统在“定稿论文上传”中上传定稿论文，以便进行定稿论文学术不端行为检测（仅能进行一次定稿论文学术不端行为检测）。

学位论文定稿类型应为 word 或 pdf 格式，文件名格式为：学院-姓名-专业-学号，如：信息学院-王小二-信息与通信工程-12020001。

定稿论文学术不端行为检测通过的研究生，将学位论文定稿一式四份（不含提交图书馆的论文，交图书馆的论文请按学校通知要求自行提交），按学院规定的时间以班级为单位提交到学院研究生工作办公室。

2、答辩结束后，答辩秘书及时登录研究生信息管理系统维护答辩结果，并于答辩结束后三天内将答辩材料按以下顺序装订成册（原件和复印件各一套）后交学院 1115 研究生管理办公室。

（1）博士生材料：

《云南大学博士学位（毕业）申请表》、《论文评阅书》（评阅结果为“修改后直接答辩”的，需附《云南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修改登记表》）、《论文答辩会议记录和决议书》（答辩表决票需装订在《论文答辩会议记录和决议书》的内页）、《云南大学博士学位论文预答辩申请表》、《云南大学博士学位论文预答辩记录》、《云南大学博士学位论文预答辩意见书》。

(2) 硕士生材料：《云南大学硕士学位（毕业）申请表》、《论文评阅书》（评阅结果为“修改后直接答辩”的，需附《云南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修改登记表》）、《论文答辩会议记录和决议书》（答辩表决票需装订在《论文答辩会议记录和决议书》的内页）。

(3) 博士生和硕士生的“科研成果”需专门列出成果清单或目录，并单独装订（原件和复印件各一套）。

二、其他要求

研究生毕业资格审查和答辩等所需的各类表格材料，均可访问云南大学研究生院网站（<http://www.grs.ynu.edu.cn>）的“研究生培养”和“学位工作”栏目中，分类别实时下载，请勿沿用往届生的表格材料。

其余未尽事宜，请导师和毕业研究生按照学校《云南大学关于毕业研究生学位授予工作安排的通知》的要求执行。

研究生信息管理系统网址：

<http://ehall.ynu.edu.cn/new/index.html>。

三、学位授予工作常用文件列表

《云南大学博士、硕士学位论文预评审办法》

《云南大学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修订）》

《云南大学硕士、博士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处理办法》

《信息与通信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位点博士研究生申请
博士学位科研成果条件（试行）》

《信息学院学术型硕士申请学位科研成果条件》

《信息学院专业型硕士申请学位科研成果条件》

若有需要以上文件的师生，可以联系研究生办公室王老师领
取。

信息学院

2023年2月15日

附件 1:

云南大学关于毕业研究生学位授予工作安排的通知
(<http://www.grs.ynu.edu.cn/info/1034/4255.htm>)

附件 2:

云南大学博士(硕士)学位论文预审记录表

附件 3:

信息学院 2023 年下半年毕业研究生预评审汇总表

附件 4:

信息学院归档要求（另行通知）

信息学院